

香港乳癌基金會賽馬會乳健中心（九龍）

命名捐助計劃認捐表格

個人資料	
捐助者姓名	先生／太太／女士／博士／醫生* _____ （請以正楷填寫）
聯絡電話	（公司） （手提）
電郵	
地址	

* 請刪去不適用者

捐助	
<input type="checkbox"/> 我有興趣參與命名捐助計劃 請參閱此表格背面之中心設施表，並於右邊方格內註明閣下所選捐助設施之號碼。為確保閣下欲選擇之設施仍接受認捐，請事先與我們聯絡，獲取認捐計劃的最新資訊。	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我願意捐款（港幣）_____元	

付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劃線支票（支票號碼：_____ 銀行：_____） 支票抬頭請填寫「香港乳癌基金會有限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信用卡 <input type="checkbox"/> Visa <input type="checkbox"/> 萬事達 信用卡號碼：_____ 持卡人姓名：_____ 到期日：_____ 持卡人簽名：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銀行入賬（滙豐戶口：094-793650-838） 請於入賬至香港乳癌基金會後，將存款單據／自動櫃員機付款單連同此表格，交予我們跟進及發出捐款收據。為方便閣下日後有需要時查詢，請保留有關文件副本。	

聯絡我們	
如欲商討關命名捐助計劃的詳情，或查詢其他捐款方案，請與我們聯絡。	
電話：(852) 3143 7347	傳真：(852) 2525 6233
電郵： info@hkbcf.org	

本人明白有關捐款將用於支持香港乳癌基金會賽馬會乳健中心（九龍）之運作及發展。

捐助者簽名：_____ 日期：_____

香港乳癌基金會賽馬會乳健中心（九龍）設施認捐表

號碼			面積 (平方米)	建議捐款額 (港元)	
房間及設備（提供重要用途）					
1	乳房 X 光造影室	底層	12.04	1,500,000	
2	超聲波掃描室	底層	11.65	1,500,000	
3	淋巴水腫護理室	1 樓	9.43	1,000,000	
4	會診室 (中醫/腫瘤專科)	1 樓	7.71	1,200,000	
5	會診室 (中醫/腫瘤專科)	1 樓	9.31	1,200,000	
花園／休憩範圍					
6	空中花園	天台	272.97	1,000,000	
7	乳癌支援中心休息區（前廳）	1 樓	33	1,000,000	
8	復康花園	底層	55.52	600,000	
房間及設備（患者支援）					
9	心意閣（輔導服務室）	1 樓	13	800,000	已命名
10	心語閣（輔導服務室）	1 樓	13	800,000	已命名
11	1 號會診室	底層	10.75	600,000	已命名
12	放射科醫生工作室	底層	7.08	600,000	
13	心樂廚（小廚房）	1 樓	3.85	600,000	已命名
14	2 號會診室	底層	7.69	500,000	已命名
15	3 號會診室	底層	7.69	500,000	
16	心怡閣（輔導服務室）	1 樓	7.88	400,000	已命名
17	心扉閣（輔導服務室）	1 樓	5.17	300,000	已命名
18	會診室 (淋巴水腫服務)	1 樓	5.02	500,000	已預留
房間（其他用途）					
19	職員室	1 樓	29.6	200,000	已命名
20	職員室	底層	21.4	250,000	已命名
21	檔案室	1 樓	15.6	200,000	
22	接待處	底層	5.4	200,000	已命名
23	接待處	1 樓	3.62	150,000	已命名
24	儲物室	1 樓	7.44	100,000	已命名
25	洗衣房	底層	2.55	100,000	已命名
26	設施服務房	1 樓	2.55	100,000	已命名
27	更衣室	底層	1.53	100,000	已命名
其他實物資產					
28	升降機		2.25	600,000	
29	樹（每棵\$30,000 元，共 8 棵）	底層		240,000	已命名
30	畫廊	底層		200,000	已命名

所有命名權均受香港乳癌基金會所訂定之條款及細則約束，有關條款並會被適時修改。

條款及細則：

- 香港乳癌基金會透過賦予命名權，讓以指定捐款金額認捐香港乳癌基金會乳健中心（九龍）（下稱「九龍中心」）中各項設施、房間及其他實物資產（統稱「資產」）的捐助者命名相關資產，以表謝意。香港乳癌基金會將會適時審核命名捐助計劃內各項設備的認捐額。
- 所有九龍中心資產的命名權須先經香港乳癌基金會管治委員會（下稱「管治委員會」）批准。管治委員會保留一切拒絕，修改或撤消有關資產之命名權的權力。
- 香港乳癌基金會在審批命名捐助時會一併考慮有關命名本身的適當性，或是否符合基金會之使命及受捐助設施之用途。管治委員會若認為有關捐助將會或有可能引致基金會聲譽受損，或造成不良影響，可運用絕對決定權拒絕或撤消有關命名權。
- 如管治委員會拒絕、修改或撤消某項命名捐助，香港乳癌基金會將與捐助者商討，並在雙方同意下將捐助分配至其他項目。
- 有關命名權的有效期以受助設施的使用年期為限。香港乳癌基金會對有關設備之使用年期擁有絕對決定權。
- 如某項資產在命名後被更改用途，香港乳癌基金會將有權改變有關命名安排，並會在盡可能情況下與捐助者商討有關事宜。
- 所有命名捐助者與香港乳癌基金會簽訂有關九龍中心命名權的協議，在有關命名捐助可能會貶損或妨害香港乳癌基金會形象及聲譽，或阻礙香港乳癌基金會推行使使命的情況下，將會被管治委員會修改或廢除。管治委員會有權決定任何相關命名權的修改或廢除。捐助者在未獲得香港乳癌基金會書面同意之前，不得分配、轉讓或處理其命名捐助。
- 香港乳癌基金會將定期審視每項命名權，確保該命名捐助符合香港相關法例，包括禁止饋贈及道德原則等。
- 香港乳癌基金會保留在無需預先通知之情況下，隨時修改有關條款及細則的權利。
- 以上條款及細則為中文譯本，文義如與英文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